

项目编号: SXDCZY-2025 (ZB017) 号

2025 年第 1 次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调整、城区镇区范围确定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 泾阳县自然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道诚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磋商要求	31
第四章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33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38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025年第1次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调整、城区镇区范围确定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咸阳市秦都区秦皇北路7号华泰咸阳中心20层19号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年12月09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DCZY-2025（ZB017）号

项目名称：2025年第1次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调整、城区镇区范围确定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5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2025年第1次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调整、城区镇区范围确定服务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5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 位)	技术规 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区域规划和设计服务	对城镇功能分区和用地布局进行细化，统筹存量用地和增量用地地上空间和地下空间，合理安排城镇建设用地规模、结构、时序。	1(项)	详见采 购文件	500,000.00	5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二、响应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5年第1次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调整、城区镇区范围确定服务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 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3、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5年第1次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调整、城区镇区范围确定服务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供应商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土地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磋商担保函。
-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 6、书面声明：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 7、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8、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供应商提供完整信用报告或截图，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单位原色印章（“信用中国”网站中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全国范围内查询为准），提供本项目发出公告之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的相关信誉要求完整截图或报告；
- 9、控股管理关系：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响应无效。
- 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磋商文件格式）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三、采购文件的获取方式

时间：2025年11月28日至2025年12月04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每天上午08:30:00至12:00:00，下午13:00:00至17:30:00（北京时间）

地点：咸阳市秦都区秦皇北路7号华泰咸阳中心20层19号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5年12月09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明光路51号白玉兰酒店（西安霸城门地铁站明光路旗舰店）A栋1楼会议室

开标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明光路51号白玉兰酒店（西安霸城门地铁站明光路旗舰店）A栋1楼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注：1、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请于2025年11月28日至2025年12月04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天上午08:30:00至12:00:00，下午13:00:00至17:30:00携带单位介绍信、法人授权委托书（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泾阳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泾干大街西段446号

联系方式：1333542629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道诚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咸阳市秦都区秦皇北路7号华泰咸阳中心20层19号

联系方式：17899196953/029-8861817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亚娟

电话：17899196953

陕西道诚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具体内容和要求
1	采购项目	2025年第1次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调整、城区镇区范围确定服务项目
	采购预算	500,000.00 元
	公告发布媒体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2	采购人	1、名 称：泾阳县自然资源局 2、地 址：泾阳县泾干大街 446 号 3、联系人：王科鹏 4、电 话：13335426299
3	采购代理机构	1、名 称：陕西道诚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地 址：咸阳市秦都区秦皇北路 7 号华泰咸阳中心 20 层 19 号 3、联系人：刘亚娟 4、电 话：17899196953/029-88618179
4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为止
5	质保期	无
6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7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5年第1次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调整、城区镇区范围确定服务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p>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p> <p>3、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合同包1(2025年第1次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调整、城区镇区范围确定服务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p>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p> <p>2、供应商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土地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p> <p>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4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磋商担保函。</p>
--	---

	<p>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 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 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 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 相关证明）。</p> <p>6、书面声明：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 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p> <p>7、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 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8、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 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在“信用中 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 行人名单。供应商提供完整信用报告或截图，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单位原色印章（“信用中 国”网站中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全国范围内 查询为准），提供本项目发出公告之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 时间前查询的相关信誉要求完整截图或报告；</p> <p>9、控股管理关系：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 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 系的，则响应无效。</p> <p>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 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p>
--	---

		企业参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磋商文件格式）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8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	否
9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算 90 个日历日
10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	否
11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 信息安全认证	否
12	支持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13	支持监狱企业	监狱采购项目(价格扣除): 监狱企业可视同小微企业在价格评审时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14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视同小微企业在价格评审时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但应满足下列条件：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15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和递交地点	1、时间：2025 年 12 月 09 日 14: 30: 00 2、递交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明光路 51 号白玉兰酒店（西安

		霸城门地铁站明光路旗舰店) A 栋 1 楼会议室递交纸质磋商响应文件
16	磋商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5 年 12 月 09 日 14: 30: 00 2、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明光路 51 号白玉兰酒店（西安霸城门地铁站明光路旗舰店) A 栋 1 楼会议室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要求	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壹份（用 U 盘拷贝）。电子版响应文件提供响应文件正本的 word 版本及 PDF 版本（PDF 文件为完整签字、盖章的正本扫描件）。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须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注明“正本”“副本”字样。统一胶装、编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共几页、第几页等字样。
18	结算方式	1、结算单位：采购人结算，在付款前，必须开具等额发票给采购人。 2、付款方式：①成果提交市自然资源局审核后付合同价款的 50%；②经省自然资源厅审查后，付剩余价款的 50%。 3、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19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0	评审小组组建	评审小组构成：评审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3 人及以上单数。
21	采购代理服务费	1. 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通知规定，由成交单位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2. 支付方式：成交单位应在领取通知书的同时，向陕西道诚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交纳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 3. 本项目属性：服务招标。
2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23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其他	正文与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一. 名词解释

- ◆ 采 购 人：泾阳县自然资源局
- ◆ 监督机构：泾阳县自然资源局纪检监察室
- ◆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道诚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供 应 商：满足本次磋商要求具有相应资质和完成项目能力的供应商
- ◆ 磋商文件：磋商文件与响应文件的统称
- ◆ 成交供应商：由磋商小组推荐经采购人确认的供应商

二. 供应商

1、合格供应商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2、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须提供信用记录良好未失信的相关证明资料。

3、磋商委托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磋商大会现场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磋商费用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磋商相关的全部费用。

三. 磋商文件

1、磋商文件

- (1) 磋商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由磋商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2）适用范围

本次磋商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磋商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3）磋商文件的购买：磋商公告发布后，供应商应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的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磋商文件；磋商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磋商使用。

2、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和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五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当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不足五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质疑提出与答复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函接收联系人、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详见磋商公告）。

（2）质疑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提交质疑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的，必须向其出具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备注：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质疑有以下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未按规定的程序和渠道提出质疑的；
- 2、超过法定质疑期限的；
- 3、书面质疑的形式和内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
- 4、提出的质疑事项已经明确答复的；
-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予受理的条件。

(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答复内容同时通知与处理结果有关的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

4、磋商的处理依据

磋商小组有权对在磋商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5、解释权归属

本次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四. 磋商要求

1、磋商内容

本次磋商为：2025年第1次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调整、城区镇区范围确定服务项目。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项目进行磋商，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响应其中的一部分内容，否则磋商无效；磋商、评审、成交、签订合同均以项目为单位进行。

2、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供应商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土地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4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

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磋商担保函。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6、书面声明：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供应商提供完整信用报告或截图，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单位原色印章（“信用中国”网站中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全国范围内查询为准），提供本项目发出公告之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的相关信誉要求完整截图或报告；

9、控股管理关系：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响应无效。

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磋商文件格式）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3、响应文件的编制

1、响应文件的编制：

响应文件必须根据磋商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第一部分 响应函

第二部分 磋商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响应说明

第三部分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第四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

第五部分 响应方案说明

第六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第七部分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声明函

第八部分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4、磋商报价

(1) 磋商报价是指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以磋商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依据。

(2)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的响应报价表上，标明项目报价、其它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不予接受。

(3) 磋商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4) 响应报价表应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

(5) 合同价格：经磋商小组确认的某一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受外汇汇率及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6) 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7)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8)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5、磋商保证金

(1) 本次磋商活动需交纳磋商保证金为: 无需交纳磋商保证金

(2) 磋商保证金应为人民币, 可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支付:

A、银行转账

B、银行保函

(3) 保证金汇款账号:

户 名: 陕西道诚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高铁支行

账 号: 806030401421005505

磋商保证金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汇至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账户;

备注: 1、磋商保证金以供应商名称汇款, 如以个人汇款, 视为无效。

2、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凭证标明项目编号。

(4) 供应商未交纳、未足额交纳或未按规定时间交纳保证金的, 将被视为自动放弃磋商权利。

(5) 磋商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供应商的名称必须一致, 否则将视为响应无效。

(6) 磋商保证金退还:

A. 未成交供应商: 根据所提供的《磋商保证金退还信息表》(见附件), 磋商结束后, 将磋商保证金退还各供应商, 无需亲自前来办理;

B. 成交供应商: 成交公告发布后, 成交供应商在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交纳足额的成交服务费。成交服务费到账后退还成交供应商磋商保证金。

(7)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 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A. 在磋商有效期内, 供应商撤回响应文件的;

B.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C. 成交供应商未按时缴付成交服务费的;

D. 由于供应商的原因导致成交无效的。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号文件的精神及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规定，有需要的供应商可自行决定是否参加，并按信用融资办法的相关程序申请办理。

6、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算九十（90）个日历日；无磋商有效期或有效期短于规定的磋商有效期，视为无效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7、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 供应商须依据磋商文件内容和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 (2) 本次磋商需提交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电子版响应文件提供 word 版本及 PDF 格式，PDF 格式电子文件盖章、签字处必须扫描并清晰可辨，用（U 盘）拷贝壹份，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注明“正本”“副本”字样。统一胶装、编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共几页、第几页等字样。
- (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必须按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
- (4) 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
- (5) 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改动处旁签字方为有效。
- (6)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7) 为响应国家环保号召，响应文件建议采用双面打印。

8、文字要求

本次磋商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响应文件。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五. 响应文件封装、递交

1、响应文件的封装及标记

（1）响应文件封装：

A、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U 盘），用单独的封袋分装密封（封袋不得有破损），在封袋上标明“正本”、“副本”及“电子版响应文件”字样，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响应文件正本中的法人授权书须为原件或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其它资质证明文件为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响应文件副本中的资质证明文件为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B、封袋正面标识式样（参见格式）。

（2）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误投、过早启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退回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响应文件递交

（1）供应商必须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将全部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

（2）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3）采购代理机构在宣布递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之后，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响应文件。

（4）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或者废标，其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3、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供应商必须在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在截止时间后拒绝接收任何响应文件。

（2）采购代理机构因采购人推迟磋商截止时间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4、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响应文件递交后，如果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和撤回响应文件要求，在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2）供应商修改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修改或补

充的内容应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标记，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撤回响应文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响应文件，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响应文件的正式文件；撤回响应文件的时间以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到达日期为准。

(4) 在磋商截止时间后到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六. 磋商、澄清、成交

1、磋商

(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磋商会议。

(2) 磋商大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代表、监督机构代表、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参加磋商的人员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3) 由监督机构代表和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4) 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将供应商的名称、项目名称、磋商价格记录，并存档备案。

2、磋商小组组成与职责

为确保磋商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及有关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名单由有关人员在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A、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B、对所有响应文件逐一进行评审；

C、按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比较和评价；并组织进行背对背，一对一磋商；对供应商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

D、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E、要依法独立评审，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评审方法（详见磋商文件 P20 页）进行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F、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G、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H、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I、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3、响应文件的初审

(1) 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资格性审查：资格性审查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供应商资格条件。由采购人代表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性审查不通过的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3)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A、响应文件是否按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签字、加盖公章；
B、响应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报价货币、知识产权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C、响应文件的服务期及付款方式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D、磋商有效期是否达到磋商文件要求；
E、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4) 磋商时，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A、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表为准；

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E、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F、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磋商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G、文字与图表不符的，以文字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和内容，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和内容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和内容，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5）磋商开始后，直到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被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成员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4、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A、供应商的响应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B、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磋商文件，或供应商名称与购买磋商文件时登记的供应商名称不符的；

C、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D、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E、实质性内容不满足或未响应的（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期、付款方式、主要服务内容等）；

F、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数量和方式胶装、签字、加盖公章的；

G、无磋商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的；

H、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I、供应商有串通磋商、弄虚作假（包括但不限于虚假资质、虚假证明、虚假应答等）、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J、响应文件在商务响应方面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的；

K、在政府采购或其它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未能按期履约的；

L、磋商报价与市场价格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M、报价子目出现漏项或报价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N、响应产品的技术参数与磋商文件要求出现重大负偏差的；

0、响应文件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

P、提供虚假技术性能指标的。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磋商，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 A、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 C、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D、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F、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6、澄清

(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实质性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期、付款方式、主要服务内容等。

(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7、评审方法及内容

(1)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2) 采用综合评分法：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在满足磋商文件所有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提交最终报价。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各供应商的报价应逐次降低，二次报价超过一次报价的，为无效报价，按无效文件处理。最终报价后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磋商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

交供应商的磋商方法。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最高得分相同，推荐其中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总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3) 磋商小组根据以下内容进行综合比较，自主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到低汇总排序，以项目为单位分别推荐三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小组根据磋商结果写出磋商意见。如果磋商小组出现对磋商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书面签署不同意见和理由。磋商小组拒绝在磋商意见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结果。

(4) 磋商小组须对畸高、畸低的重大差异评分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

(5) 评审指标分值构成（总计 100 分）

(6) 评审内容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标准
磋商报价	20 分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p> <p>注：1、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p> <p>2、评审小组三分之二以上成员认为某单位报价有低于成本价嫌疑的，涉嫌不正当竞争的，为无效报价。</p>
项目理解与分析	10	<p>1. 得 10 分：能精准引用国家及地方层面最新的城镇开发边界相关政策文件，对技术流程（从底图制备到最终划定）的各个环节有透彻阐述；对本地城镇发展阶段、用地矛盾、生态保护压力等现状问题识别精准、全面；分析逻辑环环相扣，依据充分。</p> <p>2. 得 8 分：对政策背景和技术流程理解深入，能结合本地情况识别出主要问题，分析合理，但个别细节深度不足。</p> <p>3. 得 6 分：对政策和流程有基本了解，能识别出大部分核心问题，分析过程无明显错误，但缺乏深度和独到见解。</p> <p>4. 得 4 分：对政策和流程的理解存在部分偏差，问题识别不全面或存在错误，分析逻辑不够清晰。</p>

		<p>5. 得 2 分：对项目核心需求理解肤浅，未能准确把握政策要点或本地关键问题，分析内容空洞或混乱。</p> <p>6. 得 0 分：响应文件中未提供本项目理解与分析相关内容。</p>
技术方案	15	<p>1. 得 15 分：技术路线设计科学、完整、清晰，体现出前瞻性；采用的方法先进且完全适用于本项目边界划定与优化；数据来源明确列出，并说明其权威性、时效性及与“三调”“三区三线”等成果的具体衔接方式；成果格式、内容、坐标系等规范性要求描述详尽。</p> <p>2. 得 12 分：技术路线合理，方法适用，数据来源清晰，与现有成果衔接紧密，成果规范性较好，但创新性或最优性体现不足。</p> <p>3. 得 9 分：技术路线和方法基本可行，能覆盖项目主要环节，但部分关键步骤（如建设用地需求预测、边界核拨规则）描述不够具体，或存在轻微瑕疵。</p> <p>4. 得 6 分：技术方案不够清晰，部分方法选择不适用本项目特点，或存在数据来源不明、与现有规划衔接不足等明显问题。</p> <p>5. 得 3 分：技术方案存在重大缺陷或遗漏，路线混乱，方法错误，无法支撑项目目标的实现。</p> <p>6. 得 0 分：未提供技术方案。</p>
服务难点及解决方式	8	<p>1. 得 8 分：系统识别了数据整合、政策衔接、时间紧迫、跨部门协调等所有关键难点；针对每项难点提出的解决方案具体、可行，并体现了创新性；应对策略逻辑清晰，预期有效。</p> <p>2. 得 7 分：能识别主要难点，解决方案较为具体可行，能有效应对大部分问题，但创新性不足。</p> <p>3. 得 6 分：能识别出部分难点，但不够全面；提出的解决方案较为笼统，缺乏细节，但大体方向正确。</p> <p>4. 得 4 分：难点识别不全，或对难点分析不到位；解决方案针对性不强，可操作性存疑。</p> <p>5. 得 2 分：未能有效识别项目核心难点，或所提解决方案与实际问题脱节，基本不可行。</p>

		6. 得 0 分： 未提供此项内容。
实施方案与进度安排	6	<p>1. 得 6 分：工作计划详尽，将项目科学划分为准备、分析、划定、论证、报批等清晰阶段；关键时间节点（如初稿、评审、终稿提交）明确、合理；项目组织架构清晰，人员分工与职责一一对应；对可能出现的工期延误、数据获取困难等风险有周全的预案。</p> <p>2. 得 5 分：计划较为详尽，阶段划分、时间节点和分工基本明确合理，但部分细节（如风险预案）不够周全。</p> <p>3. 得 4 分：计划较为具体，但部分环节（如各阶段衔接、人员职责交叉）的安排不够合理或清晰。</p> <p>4. 得 3 分：计划较为笼统，缺乏关键时间节点或具体分工描述，对项目执行的指导性不强。</p> <p>5. 得 2 分：计划混乱，阶段、节点、分工模糊不清，无法让人相信其能保证项目按期完成。</p> <p>6. 得 0 分： 未提供进度安排。</p>
质量保障措施	8	<p>1. 得 8 分：提出了健全的全过程质量控制体系，明确规定了过程检查（如阶段成果评审）、成果校审（实行“编制-自检-审核-审定”多级校审制度，责任到人）、验收交付等各环节的具体措施、执行标准和责任人，具有极强的可操作性。</p> <p>2. 得 7 分：质量保障措施较为全面，覆盖了主要环节，措施和责任基本明确，但个别环节的描述不够具体。</p> <p>3. 得 6 分：有基本的质量保障措施，如承诺进行质检和审核，但未形成系统性的体系，措施描述较为原则化，可操作性一般。</p> <p>4. 得 4 分：质量保障措施不系统、不完整，或明显流于形式（如仅承诺“保证质量”），缺乏具体方法和责任落实。</p> <p>5. 得 2 分：质量保障措施严重缺失，或所提措施完全不具备可操作性。</p> <p>6. 得 0 分： 未提供质量保障措施。</p>
履约能力	25 分	1. 项目负责人（5 分）：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或国土空间

		<p>规划或土地规划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得 5 分；具备相关专业中级职称，得 3 分；。</p> <p>2. 团队配置（5 分）：团队成员（除负责人外）每具备一名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或注册资格人员得 1 分，最高 5 分。 (须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及近 3 个月社保缴纳证明)</p> <p>3. 企业业绩：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担过的城镇开发边界优化、城区/镇区范围划定、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类项目：每提供 1 项有效业绩得 3 分，本项满分 15 分。（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否则不得分）</p>
售后服务与承诺	8 分	<p>1. 得 8 分：售后服务方案完整、具体，明确列出了免费技术支持期限（如 1 年）、具体服务方式（电话、远程、现场）、数据维护、针对性的培训计划；提出了明确迅速的响应机制（如 7×24 小时响应，2 小时内提供初步解决方案）并郑重承诺。</p> <p>2. 得 7 分：售后服务方案完整，响应机制明确（如 24 小时内响应），但部分内容（如培训次数、数据维护）不够具体。</p> <p>3. 得 6 分：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包含了技术支持和响应承诺，但内容较为笼统，可操作性有待加强。</p> <p>4. 得 4 分：仅有简单的售后服务承诺，如“提供技术支持”和“及时响应”，但无具体内容、无时间限定，缺乏可操作性。</p> <p>5. 得 2 分：售后服务承诺空洞无物，几乎无法执行，或承诺内容与项目实际需求严重不符。</p> <p>6. 得 0 分：未提供任何售后服务方案或承诺。</p>

注：（1）磋商小组成员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磋商小组成员的打分按无效处理。

（2）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8、其他事项说明：（落实的相关政策）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监狱、戒毒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享受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监狱和戒毒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3)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各级政府机构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
- (5) 《市场监督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评审过程中，如涉及，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具有环境标志、节能、自主创新的产品。
- (6)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7)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8)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供应商提供政府采

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投标供应商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中标投标供应商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措施、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的程序办理。

（9）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投标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价格优惠比例

（1）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条件的供应商，价格给予 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视同小微企业在价格评审时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9、成交

(1)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磋商结果报告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磋商结果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2)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人“成交复函”后，二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公示期无异议后，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七. 签订合同

1、成交后，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二十五（25）个工作日，应按磋商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供货合同，同时送监督机构备案，磋商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序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4、根据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会同采购人负责监督、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5、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八. 成交服务费

- 1、成交服务费按约定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 2、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通知规定，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 3、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服务计取。

成交金额（万元）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以下	1. 5%	1. 5%	1. 0%
100-500	1. 1%	0. 8%	0. 7%
500-1000	0. 8%	0. 45%	0. 55%
1000-5000	0. 5%	0. 25%	0. 35%
5000-10000	0. 25%	0. 1%	0. 2%
10000-100000	0. 05%	0. 05%	0. 05%
100000 以上	0. 01%	0. 01%	0. 015%

注：磋商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九. 特殊情况处理

1、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请遵照执行。

2、依据陕财办采资〔2018〕26 号文件的规定，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的货物、服务项目，参加采购活动或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只有一家，经磋商小组审核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歧视性条款，采购人不改变采购需求，且同意转为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不再进行公示。

3、转变为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后，第一次报价（含转变单一来源前的报价）后，经二轮报价，最终成交金额为最终报价。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供应商报价应逐次降低，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为无效报价，出现相同报价的，可再次报价。

第三章 磋商要求

一、项目概况

项目主要是通过梳理汇总 2025 年年度各镇办及城建水利等部门拟报用地项目，在确定县城城区和镇区实体现状范围的基础上，调整优化重大产业项目、市政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布局，进一步优化城镇开发边界布局，确保城镇空间用地更加科学合理，同时为下一步夯实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工作提供基本保障。

二、项目实施必要性论述

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工作的通知(试行)》(陕自然资办发〔2025〕165号)、《关于组织做好城区和镇区范围确定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办发〔2025〕233号)文件，为加强和规范城镇开发边界管理，进一步优化城镇空间布局，确保城镇空间用地更加科学合理，需开展此项工作。

三、项目实施依据

《关于进一步规范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工作的通知(试行)》(陕自然资办发〔2025〕165号)、《关于组织做好城区和镇区范围确定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办发〔2025〕233号)。

四、项目需实现目标

按规范编制文本、图件(含矢量数据)，协助完成部门征求意见、公示、成果上报及审批备案

五、主要商务条款要求

- 1、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为止
- 2、质量标准及技术要求：达到国家现行技术标准及招标人要求。
- 3、服务地点：泾阳县
- 4、验收及交付标准和方法

项目达到具备验收条件时由采购人负责组织验收，必要时邀请有关专家，共同进行验收；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并填写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验收须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 5、付款方式：①成果提交市自然资源局审核后付合同价款的 50%；②经省自然

资源厅审查后，付剩余价款的 50%。

③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6、质量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注：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

2025年第1次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调整、城区镇区范围确定服务项目

采购合同

委托方（甲方）：_____

受托方（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2025年第1次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调整、城区镇区范围确定项目】采购项目的招标/竞争性磋商结果，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采购服务内容

1. 服务名称：2025年第1次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调整、城区镇区范围确定服务项目
2. 服务地点：泾阳县
3. 服务范围：泾阳县（不含西咸新区直管区）管辖范围。
4. 服务内容及要求：

乙方须按照国家及陕西省现行相关规范、标准，套合历年“三调”数据和“三区三线”最新划定等相关成果，按照《关于进一步规范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工作的通知（试行）》（陕自然资办发〔2025〕165号）和《关于组织做好城区和镇区范围确定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办发〔2025〕233号）的技术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确定泾阳县城区和各镇区实体范围。
2. 结合城区镇区范围划定成果和2024年第1次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成果，以及各乡镇及部门收集的急需建设重点项目范围，对原城镇开发边界进行局部优化调整。
3. 编制符合规范的文本、图件（含矢量数据），协助甲方完成部门意见征求、公示、成果上报及审批备案工作，确保成果通过省、市自然资源部门审核，并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系统。

二、合同金额

1. 合同总额：_____

2. 本合同价格为固定总价，包含乙方为完成本合同全部服务内容所需的一

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设备、材料、运输、税费、保险、验收、培训、售后服务等所有费用）。在甲方不改变采购内容的情况下，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三、履行期限、地点及方式

1. 履行期限：乙方应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全部服务内容并向甲方提交最终成果。

2. 履行地点：泾阳县

3. 履行方式：乙方按本合同约定提供技术服务并交付成果。

四、付款方式

①成果提交市自然资源局审核后付合同价款的 50%；

②经省自然资源厅审查后，付剩余价款的 50%。

③资金支付方式：授权支付。乙方申请付款时，需向甲方出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及相关证明文件。

五、服务成果的验收

1. 验收标准：以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与要求、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国家相应标准、规范为依据。

2. 验收组织：甲方在乙方履行完合同义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必要时可邀请有关专家参与。

3. 验收程序：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乙方须同时移交项目实施的全部原始资料、中间过渡及最终成果。

六、质量保修与售后服务

1. 质量保修期：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2. 售后服务要求：在质量保修期内，乙方应对其提交的成果质量负责。如因非甲方原因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个工作日内响应，并无偿负责重测或采取补救措施，直至符合质量要求。

七、知识产权归属

1. 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图纸、技术资料，以及甲方编制或委托编制的反映甲方要求的文件，其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用于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目的。

2. 乙方为实施本项目所形成的全部原始资料、中间过渡数据及最终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3.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擅自复制、留存或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上述资料和成果。

八、违约责任

1.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2. 若因甲方更改已确定的技术要求或服务方案给乙方造成损失，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同时服务期相应顺延。

3. 逾期交付违约责任：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日期提交成果时，应向甲方偿付拖期损失费，每天的拖期损失费按本合同总额的 1‰计算。逾期超过 【 15 】 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4. 质量不合格违约责任：乙方提供的成果质量不合格的，应负责无偿重测或采取补救措施。因此给甲方造成直接损失的，乙方应负赔偿责任，并按本合同总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保密违约责任：对于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乙方有保密义务。乙方违反该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并按本合同总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转包分包违约责任：乙方擅自转包或分包本合同标的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额 20% 的违约金。

7.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可依法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

九、解决争议的方法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依法向 【 甲方所在地 】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本合同及其补充协议、附件
2. 中标/成交通知书
3. 乙方的投标文件
4. 招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
5. 国家相关标准、规范

十一、其他约定

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住 所:	住 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注：以上合同格式仅供参考，相关条款在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另行商定。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SXDCZY-2025（ZB017）号

（正本或副本）

2025年第1次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调整、城区镇区范围确定服务项目

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时 间：_____

目 录

- 第一部分 响应函
- 第二部分 磋商报价表
 - 分项报价表
 -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响应说明
- 第三部分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 第四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
- 第五部分 响应方案说明
- 第六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 第七部分 附件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监狱企业声明函
- 第八部分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第一部分 响应函

陕西道诚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_____项目（项目编号：SXDCZY-2025（ZB017）号）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按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合格服务和全面技术、售后服务保障。

2、如若成交，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响应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共____份，其中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及电子版响应文件（U 盘）____份。

4、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磋商文件全部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5、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6、我方的响应文件在磋商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_____天。

7、所有关于本次磋商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单位：元

报价内容 磋商内容	项目总报价	服务期	备注
2025年第1次城镇开发 边界局部优化调整、城 区镇区范围确定服务项 目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元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注：1、报价应按磋商总价填写，最多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2、各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上表要求填写。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表 1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

序号	分项内容	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4				
5				
6				
...				
投标总价	投标报价: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注: 本表中的“总价”与“响应报价表”中的“总报价”一致。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附表 3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响应说明

项目名称:

供应商：

说明：

- 1、本表只填写磋商文件“第三章”中的“主要商务条款要求”相关的内容，响应文件中商务响应与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需签字盖章）。
 2. 偏离填写：正偏离、负偏离。偏离说明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说明。
 3.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第三部分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供应商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土地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磋商担保函。
-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 6、书面声明：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 7、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8、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供应商提供完整信用报告或截图，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单位原色印章（“信用中国”网站中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全国范围内查询为准），提供本项目发出公告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的相关信誉要求完整截图或报告；

9、控股管理关系：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响应无效。

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磋商文件格式）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附件：书面声明

书面声明（格式）

陕西道诚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 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纪书面声明

致：陕西道诚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在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以上如构成虚假，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控股管理关系

供应商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格式不限。

控股管理关系（样表）

陕西道诚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与以下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及出资比例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备注
1			
2			
3			
.....			

供应商： 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3. 本表所指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或管理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4. 供应商如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及出资比例”处填写“无”或“/”。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中填“无”或“/”。

附件：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不允许分包**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加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为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实施过程由本单位独立承担。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陕西道诚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企 业 信 息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市场监督管理登记 机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 代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 代表 人身 份证 复印 件	(正反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直接磋商, 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陕西道诚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市场监督管理局名称）之（委托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性别、职务）授权本公司的（被授权人姓名、性别、职务）为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磋商、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授权书自磋商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____天。

委托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签发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性别：_____ 职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说明：

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磋商大会之日计算不得少于九十天。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第五部分 响应方案说明

- 一、供应商企业简介
- 二、项目团队
- 三、业绩
- 四、服务方案
- 五、售后服务与承诺
- 六、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各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要求以及磋商办法，可自主编写方案说明，包含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一、供应商企业简介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资质证书 (如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如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 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备注						

二、项目团队

针对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

1、本项目人员配备汇总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专业	技术职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1							
2							
3							
4							
5							
6							
7							
8							
9							
10							
.....							

供 应 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_____ (签名或盖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毕业院校及专业				毕业时间	
从事本专业时间		入职时间			
执业注册		职 称			
在本项目中担任任务					
本人主要业绩	1	项目名称	完成年月	在该项目中任何职	
	2				
	3				
	4				
	5				
其他需补充的情况					

注：供应商需随此表附上项目负责人的职称证、执业注册证、业绩（具有类似规模
编制业绩）证明（合同）等相关资料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_____ (签名或盖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3、技术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毕业院校及专业				毕业时间	
从事本专业时间		入职时间			
执业注册		职 称			
在本项目中担任任务					
本人主要业绩	1	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完成年月	在该项目中任何职	
	2				
	3				
	4				
	5				
其他需补充的情况					

注：供应商需随此表附上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执业注册证、业绩（具有类似规模编制业绩）证明（合同）等相关资料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_____ (签名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4、拟投入主要人员简历表（每人一份）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毕业院校及专业				毕业时间	
从事本专业时间		入职时间			
执业注册		职 称			
在本项目中拟任职务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编制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注：主要编制人员是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之外的其他人员，并附职称证书（扫描打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 (签名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业绩

业绩合同样表（仅供参考）

序号	采购单位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起止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				
数量合计（个）：				

注：提供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的城镇开发边界优化、城区/镇区范围划定、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类项目（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或扫描件）。

四、服务方案

五、售后服务承诺及保证

六、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第六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它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承诺书II

致：陕西道诚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磋商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II

致：陕西道诚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V

致：陕西道诚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项目实施问题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V

致：陕西道诚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磋商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七部分 附件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不填写，但必须提交空表）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编制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 但必须提交空表)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务(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 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 将被取消磋商资格, 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三、监狱企业声明函

(非监狱企业不填写, 但必须提交空表)

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条件的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八部分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响应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道诚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正本或副本）

（非磋商大会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 (公章)

电子版响应文件正面标识式：

致：陕西道诚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电子版响应文件

（非磋商大会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 (公章)